设为首页

首页 中心简介 专家讲坛 焦点论坛 学术论文 判案分析 调查研究 研讨综述 政策规范 文书选登 研究刊物 法象杂谈

华东司法研究网 →中心动态

浙江玉环两女教师泄露英语统考试题被诉

两名女教师为使学生能顺利通过英语考试,故意泄露省普通高中证书(英语)会考试卷,结果被提起公诉。 近日,浙江省玉环县人民法院依法受理一起故意泄露国家秘密案。

公诉机关诉称,浙江省2006年普通高中证书(英语)会考将于1月6日上午举行。玉环县榴岛中学协助负责试卷保管工作的郑晓波为了使本校学生能顺利通过考试,在开考前一天即1月5日上午10点许,擅自拆封了英语试卷备用袋,从中抽出一份英语试卷交给任教高三英语课的王雪,并授意她做出答案及将答案讲授给学生。

王雪接受试卷后当夜在自己的宿舍里做了分值达41分的题目,于第二日上午6时许即英语考试之前将做好的题目答案交给高三(X)班学生颜某某。颜某某获知答案后又把答案透露给高三(Y)班学生孙某某,孙某某又将该答案通过手机短信的方式发送给在温岭读书的同学,随后该答案扩散到温岭市大溪中学等五所中学的几十名学生,造成严重的泄密后果。

根据国家教委、国家保密局关于印发《教育工作中国家秘密及其密级具体范围的规定》的通知,国家教育省级统一考试在启用之前的试题(包括副题)、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系国家秘密的机密级事项。该卷经浙江省保密局秘密鉴定书认定:浙江省2006年高中证书会考试卷(英语)在启用之前属机密级国家秘密。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来源:华东司法研究网

阅读:294次 日期:2006-5-12

【双击滚屏】 【推荐朋友】 【 评论 】 【 收藏 】 【 打印 】 【 关闭 】 【 字体: 大 中 小 】

上一篇:广东江门案件当事人法庭劫持女书记员下一篇:公众人物不同于普通人的义务(石毅)

>> 相关文章

没有相关文章。

发表评论



- 尊重网上道德,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项有关法律法规
- 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民事或刑事法律责任
- 本站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
- 本站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您的评论
- 参与本评论即表明您已经阅读并接受上述条款